

郑刚

别走挖管沟，有三施工机在工地上挖的陡坡和乱石岩层，就得靠人挖。什么车、钳、锯、炮、爆破……对不起，全挖土方！这就得靠人挖。工程一开始，我们这些大汉们就拿着镐头、铁锹，朝山上开拔。

张大铁锹，蹶达蹶达地跟在后面。老队长紧走过去，说：“我帮你扛。”老队长朝我们大家使眼色，小声说：“金彩，你真够勤了！”我们都挤着眼笑，谁都不好意思。大家都巴不得这样干，只不过叫金彩先干，所以假正经起来。

老队长在后面撵上来，他不知在哪儿找来一把大铁锹，喊住金彩，把她手里的大铁锹夺过来。然后又指着我大声地对金彩说了句：“你跟他干！”金彩嘻嘻笑脸地回头说：“为什么呢？跟我干？”“老实！”老队长很严肃地说。“为什么呢？”小工们也腆着脸问。“不客气，小伙子们，”老队长不无讥讽地对他们说，“干活嘛，这高兴，觉得老是自己一个人，就叫他‘孤独棒子’。”

我们爬上山顶，分成八组，沿着测好的路线撒下的石灰线，开始劳动。干了一会儿，就浑身冒汗了，不少人脱下工作服，露出一身结实的肌肉。艰难的劳动使我们安装队的小伙子都有一副好身板，都有一块块古铜色的肉腱子，这是我们最值得骄傲的一点。可是，我今儿个却不好意思脱衣服。

大张在另一头干，但老是邪心不死。不时地扔过话来：“老实，你光了膀子吧！”小伙子们一阵哈哈大笑。金彩本来还想逗金彩，可净说这样的脏词。

儿，姑娘还能爱听！金彩几次要下坑来刨，我都不让，这么个娇小的身子，累坏了咋办？我把土刨得松松软软的，让她用铁锹

小说选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
藏书章

邓刚小说选

沈阳出版社
1989年·沈阳

责任编辑：祝乃杰

封面设计：王 塑

责任校对：李东训

邓刚小说选

邓 刚 著

沈阳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和平区十三纬路2段19号)

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

沈阳市第二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字数 280千字

印张 10.875 印数1—1500

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80556-264-4/I·107 定价：4.50元

例 序

金河

据说，荆轲刺秦王没能得手，主谋燕太子丹见势头不好，逃到了辽南。辽阳附近的太子河因此得名。河不大，还经常闹水灾。就算这事是真的，同中原、沿海比，东北地区也开发较晚，传统文化的积淀不很丰厚。在孔夫子率领他的门生为儒家学说奔走呼喊的时候，东北还是一片阒然的文化旷野。不过，这并没有妨碍中国传统文化向东北辐射、扩散的进程。东北文化的躯干依然是中原文化。

东北地区少一些传统文化的沉积，也少一些传统文化的禁锢，增添了一些传统文化中少有的东西。在中原传统文化向东北扩散的同时，女真人、契丹人、高勾丽人、蒙古人以及其他生活繁衍在东北地区的少数民族，以干戈和玉帛的不同方式投入了创造东北地区文化的历史长征，并数度入主中原。后来，它们失去了盛世雄风，留下了渤海遗址，高勾丽

古墓，中京辽塔，萨尔浒古战场和努尔哈赤的福陵。除了这些夕阳残照中的古迹还有什么？几百个难认的契丹文字、格登格登的木底鞋和旗袍？或者是民俗学家感兴趣的别的什么遗风？我想不是。我以为少数民族对东北文化的宝贵奉献最重要的部分是隐形的。由于隐形，所以常常被人忽略。这就是民族的心理、气质、个性和观念。剽悍好斗，勇于冒险，不拘成法，善于吸收，坦率相豪，也有刁滑懒散。永久地浸润东北大地的这些文化成分给东北文化增添了可贵的力度。

移民也是东北的历史功臣。这些关内的饥民和流放犯算不上英雄豪杰。“闯关东！”难得一个“闯”字。没有点冒险精神，没有“豁出去”的气概，是难以在这块荒蛮而神秘的土地上创业生根的。直到今天，白胡子老爷爷的永久话题也是一根扁担两只筐的开拓史。

今天的东北是一个生气勃勃、蕴藏着巨大潜力的东北。它在国家经济生活中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。几乎它的所有经济部门都代表着中国现代经济的发展历程。它为东北人表现个性提供了世纪舞台，也为东北文学提供了令人着迷的原材料。

文化是文学的土壤。未见文学的参天大树从文化的不毛之地长出来。但文化准备并不完全决定于历史的长短。世界上不少没有悠久文化传统可供夸耀的国家和民族，以令人惊讶的速度创造出举世瞩目的现代文化，包括杰出作家在内的科学文化天才密如繁星，使人眼花缭乱，趋之若鹜。

历史的，现实的，文化的，经济的，人文的，自然的，文学的，非文学的——不管从某一个角度看，还是从综合条件看，东北的作家不应该有弗如之叹，不该自卑，东北有条件

件创造出壮盛的文学局面，有条件出现众多的一流作家和作品。

在新时期的第一个文学十年中(1976—1986)，东北地区的文学有了历史性的进展。一些早就饮誉文坛的老作家不断有新的突破。一大批中青年作家带着虎虎生气走上文坛。更大一批人正在狠劲擂响文学之门。我们有理由为此欣然，但也有必要自省——我们还没有达到本来应该达到的境界。

更新观念，开阔眼界，广采博收，交流借鉴，深入生活，改善体制，落实政策……文学本身的，文学以外的，各种原因和对策可以举出千条万条，条条都有道理，差不多都“放之四海而皆准”，没说的，认真努力就是了。

但是，在这千条万条中，有一条是要经常注意的：创作主体的心态问题。我总觉得我的许多同行在创作和竞争中缺少必要的自信。我们靠爬格子吃饭，做梦都在爬，但又常常把自己当做文学殿堂的不速之客。有如小女子不得不击响大老爷堂前的皮鼓，在喝喝咧咧的堂号声中低眉顺眼、颤颤微微地来到堂前，一面“启禀大人”，一面心里嘀咕：“大人允许吗？这样说行吗？会不会挨板子？”文学殿堂中有成就大小之分，却没有老爷与小民之别。进入文学殿堂的人都应该有“王朝马汉开道”的气概。我非常欣赏杨大群同志的一句名言：“往写字台前一坐。我就是托尔斯泰！”充分自信的人是幸福的。我常常犯自信缺损症。

自信，不能理解为占山为王，夜郎自大，自吹自擂，也不是一般意义上的“自我感觉良好”，因为这里充塞着狭隘、无知和盲目。搞文学艺术的人几乎没有哪一个不以为自己的作品是好的，更有甚者简直容不得别人的批评，而对好听

的话又过于沾沾自喜。这不是我羡慕的自信。相反，我觉得这可能是缺乏自信的症候。只有缺乏自信的人才过于看重别人对自己的反应。

作为一种可贵心态的自信是一种强韧的主体意识，即认识自我和实现自我的意识。它要求自己对自己投信任票，相信自己的才干和潜能，对自己选择的合理性与成功坚信不移，并努力调动自己的全部条件去实现。不到黄河不死心，到了黄河也不死心，要跨过去。没有船，乘羊皮筏子；没有羊皮筏子，就游泳；不会游，可以现学。相信自己能学会，因为在母亲肚子里就演练过。为了达到既定目标，要做到不为鼓掌喝彩晕头胀脑，也不为蜩螗蛙鼓拂乱所为。

虽然自信是一种心理状态，但它的效应却远远超出了精神、心理的界限。古人云：人皆可以尧舜。这里讲的是道德实现。尚把尧舜当作有本事的大人物，这个判断也同样成立。人的潜力简直大得惊人，不亚于原子核。据西方有关学者研究，一个人勤学苦练、宵衣旰食干一辈子，自己的潜能也只开发了区区百分之四！倘把人的潜能比作核能，那么自信就是轰击它使它发生裂变的高速粒子！现代心理学家证明，信心不但能使人增添聪明才智，还可以改善人的气质、风度、使人的声音变得圆润悦耳，眼睛变得明丽迷人，甚至体型也会变得健美多姿。神了！倘若我们这些作家能多一些自信和强者意识，少一些自卑和犹疑，也许我们就干得更漂亮一些。

当然，文学中的许多问题也不是作家的自信能全部解决的。出书难，就是一个不大不小、不大好说又不能回避的烦人问题。跟外国同龄作家比，中国作家的作品大都偏少。过

去，非文学的东西对作家侵扰太多，政治运动搞得人如惊弓之鸟，大批判，天天读柴米油盐酱醋茶，穷于应付，疲于奔命，所以坐在写字台前的时间少得可怜。现在，这些问题基本解决了，或者开始得到解决，可是这惨淡经营，写出书来出不了，不是也够糟心的？也许这是中国作家天生的苦命？

不能出版，先放在哪儿，“藏之名山，传之其人”。这倒是好主意，但前提条件是作家们须是先富起来的万元户，不然老婆孩子都不会让你继续去创造废纸。走俏的书有两种：一是发行量大、有经济效益的通俗小说，二是有较高文学价值、能给出版社带来声誉的名家杰作。但是，这两类作品又不是每个作家都能达标的。作家谁不想把作品往好里写？大文豪也不是字字珠玑，篇篇锦绣，何况一般？

自信不能在云端产生。成果往往是自信的培养基。哪怕一颗天生的自信种子，自信的结果总化作一缕青烟，苗苗也会枯萎。就算你的自信象钢丝一样坚韧，总是用失望的锤子敲它，也会脆化和断裂。金属也会疲劳。我们编辑出版这套辽宁作家自选集，就是为分会作家把创作成果变成社会财富聊尽绵薄。希望此举能保护和增强作家们的自信。

在辽宁作家自选集的编辑出版中，得到了沈阳出版社的诚挚扶助。无论作者或读者都会感念此种远见和功德。

目 录

例序.....	金河
芦花虾.....	(1)
大鱼.....	(18)
渔眼.....	(35)
蛤蜊滩.....	(58)
龙兵过.....	(85)
迷人的海.....	(121)
外祖父家里的事.....	(161)
不要摔我.....	(175)
全是真事之一.....	(216)
全是真事之二.....	(238)
我叫威尔逊.....	(253)
清澈见底.....	(282)

芦 花 虾

因为离海近，所以这里的集市最精彩不过。金鳞银翅的黄花鱼、肥油油的大香螺和铁青色的长腿蟹子，还有被煮得鲜红鲜红的芦花虾，精心地摆成各种游动的姿势，上面又巧妙地撒上几叶绿盈盈的海菜，就好象还在水里似的，给人一种活鲜活鲜的感觉。

卖主们都摆出一副很有势力的气度，一手插腰，一手攥翎钩。以前，还象做贼似地探头探脑，现在政策架得他们腰粗气大，一个个放开嗓门吆喝：“又肥又嫩，又香又鲜！……”连滋味儿都喊出来了，二里地外，能叫你舔嘴唇。从早到晚，招引得顾客涌涌地不断溜。国营商店看着眼红，也来占块地盘搞竞争，他们本钱大，货案上摆得满满的，但生意并不兴隆。因为他们既不耐烦摆弄，又不屑撒海菜叶，只是胡乱地将鱼虾倾倒在那里，上面插块木牌，写上价钱，就听其自然了。售货员的精神头也两样，国营店大都是才招工上来的年轻姑娘，穿着新惺惺的工作服，佩着亮晶晶的红商徽，象摆展览似的，因此干起活来不泼。秤鱼时，远远地勾着腰，

生怕自己沾了腥污。她们才不为生意萧条烦忧呢？反而叽叽嘎嘎地笑对面那些自负盈亏的卖主，撇着嘴学他们的腔调，并叫他们“小贩子”。虽然都是卖货，却自觉得国营的高贵。

她们最愿嘲弄的，是对面角落里卖芦花虾的姑娘，吆喝她“扛筐的”。这里人对这个词儿看得很卑下，因为讨饭的叫花子才叫“扛筐的”，所以是极不愿听的。但这个扛筐的（芦花虾都是装在小筐里卖）姑娘似乎什么也没听见，只是默默地守在筐前，低着头。一块大大的花包袱皮儿和白口罩，将她整个脑袋包裹得严严实实，只在眼睛处留一道缝儿看人，幸亏有这副遮挡，使别人看不见她又羞又怕的面孔。这哪象卖货的，倒象让谁逼来似的，既不愿吆喝，又不敢招揽，身子扭在那里活受罪。但筐子里的芦花虾却很争脸，干净、整齐、红艳艳的，盐也放得合适，老是飘溢着一股带咸味儿的鲜香气，逗引得一群群人过来弯下腰。弄得旁边那些气势很大的卖鱼的忿忿侧目。

芦花虾是西海滩的特产，因为它能在沙滩上打洞，所以原名叫蝼蛄虾。海边人嫌这个名不好听，都不爱叫。芦花开时，这虾最肥，大家就给起了这个美名。这些年大虾高贵了，能换外汇，一般人很难有口福。于是，其它的虾族便显出了魅力。西海滩的虾种不少，有草虾、毛虾、螺壳虾、爬子虾（背上有一排整齐而密实的甲壳，一节节连在一起，行走起来象拖拉机的履带爬动）。但这些虾不论形象和肉质，都和大虾相去甚远，吃起来不够劲儿。唯一能同大虾媲美的便是芦花虾了。它也有长长的虾须，身条也象大虾那样弯曲着。煮熟后，扒开鲜红的虾壳，不仅有嫩嫩的肉，而且肚子底下还挂着一嘟噜香喷喷的虾籽儿呢，这可是大虾也比不了的！

海边的孩子有支歌谣：“吃不着芦花籽儿，馋得直打滚儿，
姥姥馋掉了牙，奶奶馋瘪了嘴儿！”

这里卖芦花虾方法简单，不用挑，不用秤，个头一般大，只要挨排拿就行，一角钱一只，好算帐。眼看着姑娘的虾不多，不一会儿就卖完了，她赶紧扛起筐，逃也似地跑走了，挣脱着后面追上来的嘻笑声。在集市的尽头，姑娘撞见了外号叫李海菜的女同学，她也在卖芦花虾，而且毫不在乎，正可着嗓门叫唤：“才出锅的，热乎呀！……”简直把姑娘吓坏了，步子迈得更急了，她为有这样的同学感到脸红。拐进一个僻静的小巷，离集市远了，姑娘这才打开头上的包袱皮儿，抹一把额头上的汗珠。她有一头剪得齐齐的学生发，有一对黑亮的眼睛，有一个稚气的小鼻子和小嘴儿，还有一个很雅的名字：张书琴。不难看出，她是才走出学校的学生，按时兴的说法，叫“待业青年”。

西海滩平坦而开阔，一色是面糖般的细沙。涨潮时很有气势，白花花的浪卷儿没遮没拦地滚滚而来，顷刻把大地盖得满满的，一片银波绿浪，好似汪洋大海，很唬人。但知内情的人却毫不犹豫地挽起裤腿，哗啦哗啦地踩着水花，径直跑进去三、五里地，从岸上看只剩个小黑点点了，可那水还刚刚漫到小腿肚子上。退潮的时候也很壮观，那海水又象一望无际的大绿毯子，哗哗地卷走了，眨眼工夫，闪出偌大的一片沙滩来。

“海干了！……”赶海的人们三五成群，兴奋地喊叫着，光着脚板子，呱唧呱唧地走下去。书琴也跟在后面，但不吱声。那白色的细沙滩象海绵，看起来是干干的，脚板子

踩上去，便呱呱地泛出水沫来，凉丝丝地给脚心挠痒痒，很舒服。但书琴却穿着一双小巧的乳色水靴，没有这种感受。她小心翼翼地踩着软绵绵的细沙，走得很慢，不知道着急。退潮后的沙滩上呈现出密密麻麻的小圆眼儿，芦花虾就藏在那里面。捉它得有一套办法：用一根筷子长的细芦棍，前端绑上一撮羊毛，叫羊毛笔，将羊毛笔插进沙眼里，那芦花虾最烦这羊膻味儿，忙用爪儿抓住羊毛往上推，捉虾的人看到露在外面的半截芦棍晃动了，便猛地一抽，就势把抓着羊毛的芦花虾也带了出来。海边人叫这为“钓芦花虾”。通常钓虾的人是准备了几十支羊毛笔的，先将它们全插下去。然后瞪着眼瞅，见哪支芦棍晃动了，就抽哪支。有时几十支羊毛笔一齐晃动，钓虾的人就两手上下翻飞，梭子般窜动，唰唰地抽着，筐子里不一会儿就堆满了惊慌失措的芦花虾，嚓嚓地爬着。

书琴初学乍练，技术不高，那玩艺儿看着容易，干起来难，得有点儿手头工夫；再加上芦花虾能卖钱了，钓的人多，所以越发弄得少。她找了一片眼儿多的地方，把羊毛笔一支支插进去，然后蹲在那里紧张地等待。但芦棍纹丝不动，好象芦花虾知道她是生手，欺负她。等了半天，书琴不得不死心，但又舍不得往外拔，总觉得那芦棍马上能动。旁边有人嘻嘻地笑，告诉她：“叫人刚钓过了，没看沙滩上的脚印吗？”书琴这才蓦地羞红了脸，难为情地往外抽拔芦棍，好象伸手和人家要东西，人家不给，只好缩回手似的。她又换了一处沙滩，先看地上有没有脚印，然后才谨慎地弯下身去插羊毛笔，但还是没有动的。一个好心的媳妇走过来，笑道：“啥眼儿都插吗？那细长的是蛤蜊眼儿，那斜着

的是鬼蟹子眼儿，芦花虾眼儿是溜溜圆的，傻丫头！……”

书琴又脸红地换了一处地方。

书琴插下去的芦棍儿终于开始晃动了，她却又紧张得发抖，手头不利索，抽得慢些，那芦花虾警觉了，松开爪子，让她抽个空。气得书琴的泪珠珠一直在眼圈里打晃晃。转转大半天。只钓了十几只芦花虾，累得书琴腰痛腿酸。因为老是弯着身子，太阳烤得脊梁火辣辣地难受。在这湿漉漉的平海滩上，没处躲也没处坐，只能无可奈何地木立着。吃这碗饭真不容易！

钓虾的大都是结过婚的女人，很泼辣，伏在沙滩上，屁股撅得高高的，干得挺欢。男子汉们不干这样的窝囊活儿，他们想挣大钱，下到齐腰深的水里推簸箕网，那网前面张着一个宽宽的大簸箕口，埋进水里，紧贴着沙地上往前撮着，捕捉长腿蟹子和扁扁身形的沙底鱼。远远看去，他们在水里勾着腰，吃力地行走；有的从东向西，有的从西向东，顺着绿盈盈的波茎缓缓移动，好象一头头拉犁的水牛。但他们很快活，不时地抬起头，用咸盐嗓子（海边人形容嗓子粗）朝沙滩上钓虾的女人们戏谑地唱两句：“蟹子肥哟，虾儿鲜！赶海的娘们儿，腚朝天！……”

女人们一点不生气，反而哈哈大笑，象听赞歌似的。书琴却受不了这粗野的唱词儿，总是满脸涨红地低着头。但这还算不了什么，还有更粗野的举动，那些男子汉不管有没有女子在场，只把身子一转，便很响地朝水里或沙滩上撒尿。女人们恼急了，也不在乎，照样来。开始，书琴吓得心口咚咚跳，即使羊毛笔在沙眼儿里颤颤地晃动，她也扔下就跑。她憋死也不敢这么干的。有时她气得想骂他们几句，但细细一

想，在这一览无余的平海平滩，能叫人家怎么样呢？她只好忍着。

书琴开始想学校了，她觉得那是世界上最好的地方。宽敞的操场，明亮的玻璃窗，ABCD、琴声、歌声、读书声……念一辈子书该多好！可那时候，她还为学习作业多了犯愁，傻乎乎地盼着赶快毕业呢！书琴想起语文课本上的一首诗：“亲爱的朋友，请你想一想，不久以后你在哪一个岗位上？也许你站在风雪的山林，守卫祖国的边疆，也许你走进火热的工厂，开动飞转的车床……”

面对着浪漫的诗句，书琴哪儿没想去呀？但她怎么也想不到自己会是扛筐卖虾的小贩子！

始终在眼圈里晃动的泪珠珠，终于晃了出来，流进嘴角里，咸咸的。

书琴并没有考大学呀、当研究生呀等闪闪发光的理想，她只想毕业后进工厂，进机关，进商店，反正在国营单位当个工作人员就行。卖芦花虾也不要紧，只要给国家卖，就象集市上那些国营商店的姑娘一样，胸前佩着一枚亮晶晶的商徽，上班，下班，公休……多正规，多合理；就是卖比芦花虾还贱的烂海菜也光彩。那是给国家干的呀！眼前这算干什么？“自负盈亏”，“扛筐的小贩子”，天底下还有比这更难听的词儿吗？在海滩上吃点苦还不算什么，书琴最怕的是到集市上卖，望着那些挺胸昂首的国营售货员，就觉得世道太不公平，都是生长在社会主义国家的青年，可她就象后娘养的，得自己扛筐讨着吃！不知怎的，人家一笑她“小贩子”，她就想起“投机倒把”的坏字眼儿，好象它们中间有

某种相同的意义。有时书琴还为钓的芦花虾太少而高兴，因为这样卖的时间就短，她反倒少心惊肉跳些。

书琴几次想把筐子扔进海里不干了，但又不忍心，因为她可怜哥哥。父亲早去世了，撇下病弱的母亲和她，干啃哥哥那点儿工资。哥哥是二十五、六的汉子了，他看中了斜对门的小菊姐，小菊姐对哥哥也有意，夏天乘凉时，两个虽都在自家门口坐着，但眼神却飞来飞去。可哥哥不敢爱，为什么，家里生活紧巴，小菊妈妈有点贪财，整天嚷嚷闺女要找个挣钱多的。当然爱情不是为了钱，但没钱也不行。哥哥不吱声，怕说出来叫妹妹心里难受，想别的。书琴是个细心而要强的人，她一咬牙，到工商局交了待业证，扛起卖芦花虾的筐。同学们说她：“你疯啦！坐着等呗，国家早晚得分配！”书琴摇摇头，她小时候跟大人到西海玩过，看到钓虾的人将芦花虾从沙眼心里拽出来，觉得是件好玩的事。

然而生活不只是好玩。

呱唧呱唧，一个姑娘扛着一大筐芦花虾从海里面走出来。书琴一抬头，是李海菜！她的真名叫李——李什么来！书琴嘴唇动了动，竟又叫出人家的外号来。在学校里书琴和李海菜是老对儿（同桌），但她念书最差，身上老是冒出一股海菜味儿。因为她家生活困难，放学后总是去赶海，同学们都向老师打小报告，说看见她在小巷里偷卖海菜什么的。老师便责成书琴帮她好好学习，但书琴怎么帮也不行，李海菜的脑瓜象个石头蛋子，什么也不进，而且常常在复习功课时偷跑去赶海。书琴叱责她：“你现在不用心学习，将来怎么办？”“卖海菜呗！”她一点儿也不生气，并很认真地

说。她的脑瓜质量不如胳膊和腿，将来是出力气的。书琴看她这个没出息的样子，气得脱口喊出了：“你真是个李海菜！”从此这个外号叫响了，叫常了，连真名也忘了。现在毕业了，也都大了，书琴又失口叫人家外号，有些不好意思起来。李海菜却不在意，瞥了书琴筐子一眼，“唏——”地一声要笑，但又赶紧缩一下脖子止住了：“到里边去——大里边！”李海菜指着海天接壤的远处，那里泛着一层虚无飘渺的雾气。“鬼儿滩，多得是！不过，你不行，改天我领你去！”说着，李海菜要从筐里往外抓芦花虾给书琴。书琴死活不要，被这个“没出息”的人可怜，她可要羞死了！

李海菜有些生气：“没能耐还瞎要强，你当这是念书！”说完，呱唧呱唧地踩着水花走了。

书琴望了自己的筐子一眼，十几只可怜的芦花虾正在空荡荡的筐子底下骚动，觉得很不服气，怎么会落在这个没能耐人的手里呢！书琴很委屈，没出息的李海菜竟用这种口气训斥自己了。有什么办法呢？书琴朝海里边瞅了瞅。她知道鬼儿滩，赶海的媳妇们都馋那块地方，就是没有胆量去。晴天丽日的时候，站在岸边高处隐隐约约可以看见，远远的海尽头，蓝蓝的水波里，有一线浅浅的白印儿，退潮时闪出来，涨潮时又盖住，影影绰绰的。过去叫影儿滩。传说有一个贪心的女子曾上去过，看到满沙滩都是芦花虾，红了眼，钓个没完，等潮水漫上来，出不去了，死在那里。从此，一到刮风下雨的时候，便听到那贪心女人的哭声：“悔呀！悔呀！”常了，大家都改叫“鬼儿滩”。后来，连男子也吓得不敢去了，说是那儿邪。但书琴瞧不起的李海菜敢去，呱唧呱唧，那么一大筐肥肥的芦花虾，而且还高傲地说：“你不行，改